

# 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批准《盐池县王乐井乡 338 国道旁停车场水毁维修改造项目初步设计》的批复

王乐井乡人民政府：

报来项目编码为“2210-640323-18-05-666227”的《关于批准<盐池县王乐井乡 338 国道旁停车场水毁维修改造项目初步设计>的请示》（盐王政发〔2022〕165 号）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盐池县王乐井乡 338 国道旁停车场水毁维修改造项目
- 二、建设单位：王乐井乡人民政府
- 三、建设性质：维修改造
- 四、建设地点：王乐井乡
- 五、建设年限：2022 年 10 月-2022 年 11 月
- 六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

（一）室外雨水排水系统：铺设 DN600 II 级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52m，DN800 II 级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108m，

DN1000 II 级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40m，新建矩形钢筋混凝土检查井 6 座，预制混凝土装配式平篦式四篦雨水口 2 座，新建污水井 2 座。

(二) 1. 拆除水毁混凝土场地 800 m<sup>2</sup>； 2. 拆除路灯，重新安装 4 盏； 3. 恢复绿化（栽种绿篱）90 米 × 3.5 米； 4. 恢复混凝土路面、场地 800 平方米； 5. 更换重型井盖 3 套； 6. 清掏污水井一座。

(三) DN1000 II 级钢筋混凝土顶管 40 米。

## 七、概算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核定总投资 73.33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。

请见文后，按照工程基本建设程序，尽快办理相关建设手续，按照工程项目四制管理，抓紧组织实施。项目建设不得突破概算，不得随意扩大建设规模及标准，不得随意变更建设内容。项目资金未全部落实不得开工建设，资金到位后方可开工建设。项目竣工后及时组织项目竣工验收，未经验收的项目不得投入使用。

附件：盐池县王乐井乡 338 国道旁停车场水毁维修改造项目投资概算核定表

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2年10月3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# 盐池县王乐井乡 338 国道旁停车场水毁维修改造项目投资概算核定表

序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概算金额(万元)					投资比例(%)	技术经济指标			备注
		建筑工程	安装工程	设备及工器具	其他费用	合计		单位	数量	单位价值(元)	
	建设项目总投资 (I+II)					73.33					
I	工程费用	34.38	35.12			69.50					
1	拆除水毁混凝土场地 800 m <sup>2</sup> 及恢复地基	6.75				6.75		m <sup>2</sup>	800.00	84.43	
2	新建混凝土路面、场地 800 m <sup>2</sup>	18.20				18.20		m <sup>2</sup>	800.00	227.50	
3	拆除、安装路灯 4 座		0.52			0.52		座	4.00	1300.00	
4	钢筋混凝土排水管		27.37			27.37					
4.1	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DN600		3.17			3.17		m	52.00	610.00	
4.2	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DN800		8.45			8.45		m	108.00	782.00	
4.3	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DN1000		4.36			4.36		m	40.00	1089.00	

4.4	顶管 DN1000		11.40			11.40		m	40.00	2850.00	
5	室外绿化工程（栽植绿篱）	8.34				8.34		项	1.00	83357.00	
6	新建污水井 2 座		2.75			2.75		座	2.00	13750.00	
7	雨水井 6 座、雨水口 2 个		4.32			4.32		项	1.00	43234.00	
8	清掏污水井	1.09				1.09		座	1.00	10900.00	
9	更换重型污水井盖		0.16			0.16		套	3.00	520.00	
<b>II</b>	<b>工程其他费用</b>				<b>3.82</b>	<b>3.82</b>	<b>5.21</b>				
1	设计费				1.39	1.39				0.020	
2	监理费				1.39	1.39				0.020	
3	招投标代理费				0.70	0.70				0.010	
4	控制价编制及审查费				0.35	0.35				0.005	